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万和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明万和”）于2015年11月28日与南京亿合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物联天下物联网应用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和佛山市顺德区家居五金协会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作协议签署概况

1、本着相互支持、平等互利、长期合作、共谋发展基本原则，为响应“大众创新，万众创业”，公司全资子公司高明万和与南京亿合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物联天下物联网应用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和佛山市顺德区家居五金协会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就共同开展基于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整合创客资源，培育创新项目（以下简称“培育项目”），实现资源共享，结成长期战略伙伴关系，并为以后在其他项目上合作建立一个坚实基础。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合同金额。

2、公司、高明万和与合作协议当事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合作协议签订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根据《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规定，合作协议签订和执行属总裁审批权限，无需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合作协议当事人介绍

（一）合作协议当事人基本情况

1、广东万和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远璋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注册号：440684000011157

注册地：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人和）杨西大道东侧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电热水器、热泵热水器、消毒柜、抽油烟机、烟熏机、脱水机、干燥机、燃气炉具、燃气空调、烤炉、太阳能热水器、燃气热水器及其他家用电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高明万和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2、南京亿合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岩峰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 万元

注册号：320191000040583

注册地：南京市高新开发区惠达路 9 号国电南自研发东楼一层 101 室

主营业务：智能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网站开发；计算机系统设计及集成；网络设备安装与维护；智能网络控制系统设备的设计及安装；网络系统工程设计与安装；安全防范设备安装与维护；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销售；人力资源经营与管理；技术培训服务（不含学历教育）；会务服务；礼仪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知识产权代理服务；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高明万和与南京亿合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广东物联天下物联网应用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冼同兴

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 万元

注册号：440681000245776

注册地：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乐从大道西 12 号研发大楼（A）座 606

主营业务：对外投资；软件开发及应用；信息化技术研究、开发及应用；物联网研究、开发及应用；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高明万和与广东物联天下物联网应用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佛山市顺德区家居五金协会

业务范围：开展研讨活动；制定行规行约；开拓市场；协助执法部门打假；向会员提供信息服务；加强与各级联系；培养人才

注册地：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勒流港集约工业开发区 C11-2 号创新中心大楼 401 室

佛山市顺德区家居五金协会由东泰、安帝斯、中侨、星徽、东荣、亚当斯、炬森、鸿丽、图特、奔宇、迪诺等具规模企业发起组建，是家居五金的生产、经销原材料供应企业，服务机构自愿参加的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团体。协会致力于树立顺德区家居五金行业整体形象，促进家居五金行业健康发展，组织全体会员企业技术进步、提高产品质量、协调市场策略、争创各优产品，将顺德五金打造成“大产地+大展示+大商贸+大集群名牌”的发展模式。

公司、高明万和与佛山市顺德区家居五金协会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时止，公司、高明万和与南京亿合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物联天下物联网应用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家居五金协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发生业务往来。

（二）履约能力分析

据公司了解，合作协议当事人南京亿合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物联天下物联网应用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家居五金协会信誉良好，均能及时履约，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签署日期：2015 年 11 月 28 日

(二) 合作目标：各方发挥自身资源和能力优势，以创新项目培育为抓手，对接创客、产业、平台等资源，为创新项目从开发到产业化、市场化的全过程管理提供技术支撑、公共服务，实现参与企业、平台机构、服务组织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和模式创新，并逐步形成涵盖行业分析、项目评价、项目孵化、服务培育、投资并购、退出机制的创新生态体系架构，包括基于产业发展需求的研发、技术孵化和公共服务体系。

(三) 合作工作内容

1、共同发展智慧城市创新应用培育项目，主要包括：(1) 两化融合领域创新应用培育项目；(2) 社会信息化领域创新应用培育项目。

2、共同发展智慧社区创新应用培育项目，主要包括：(1) “四网合一”基础架构创新应用培育项目；(2) 智慧政务创新应用培育项目；(3) 智能家居控制终端创新应用培育项目；(4) 融合商务 O2O 应用创新应用培育项目；(5) 社区大数据应用创新应用培育项目；(6) 社区智慧医疗应用创新应用培育项目；(7) 社区智慧教育应用创新应用培育项目；(8) 新型邻里社交应用创新应用培育项目。

3、共同发展以用户体验为核心的创新 2.0 物联网技术创新应用培育项目，主要包括：(1) 智能工业领域创新应用培育项目；(2) 智能农业领域创新应用培育项目；(3) 智能环保领域创新应用培育项目；(4) 智能物流领域创新应用培育项目；(5) 智能交通领域创新应用培育项目；(6) 智能安防领域创新应用培育项目。

4、共同开发“互联网+”创新应用培育项目，主要包括：(1) “移动互联网+工业”创新应用培育项目；(2) “云计算+工业”创新应用培育项目；(3) “物联网+工业”创新应用培育项目；(4) “网络众包+工业”创新应用培育项目；(5) “互联网商业模式+工业”创新应用培育项目；(6) “互联网+商贸”创新应用培育项目；(7) “互联网+金融”创新应用培育项目。

(四) 各方工作内容：

1、高明万和工作内容：

(1) 以创新项目培育为抓手，参与“物联网+”平台和创新生态体系的建设；

(2) 结合企业前沿项目及创新产品研发需求，定期发布企业技术创新需求及创新作品信息，共同参与创客赛事活动，并对作品提供一定资金支持；

(3) 围绕双创活动，参与第二款中所列相关培育计划，具体事项合作双方另行签署，作为本合作备忘录的有效补充文件；

(4) 通过服务功能，提供本企业相关技术接口资料及标准目录，参与线上创客技术培训等工作。

2、南京亿合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内容：

(1) 组织创客资源，参与国际、国家、省、市、区等创客赛事等活动；提交相关创意作品供评估；

(2) 对甲方、丙方、丁方发起的技术创新或产品创意需求，对接有关资源，协助发起方完成创意、技术评估及产品原型等工作；

(3) 乙方众创空间资源对甲方、丙方、丁方开放，对甲方、丙方、丁方建设众创空间提供指导；

(4) 通过平台，为甲方、丙方、丁方技术创新外包的作品提供线上服务支持。

3、广东物联天下物联网应用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工作内容：

(1) 引入产业企业资源，帮助创新培育项目在研发、测试、认证、产业化等各环节获得有针对性且成本可接受的服务；

(2) 引入产业研究院、行业联盟、协会等资源；

(3) 帮助创客空间争取各级政府、部委相关政策资源；

(4) 引入产业服务平台，包括国际技术转移平台、孵化器、创客汇等；

(5) 引入产业基金，并提供相应的基金管理、投资咨询等服务；

(6) 提供实体空间，包括示范园区、国家级产业园区等物理空间，作为项目路演、会议等活动的场所。

4、佛山市顺德区家居五金协会工作内容：

(1) 为五金行业创新项目提供行业标准相关的指导、培训等服务；

(2) 引入产业研究学院平台，提供技术、商业、管理等人才培养服务以及相关创客资源（包括人才、团队、项目介绍）；

(3) 为创新项目的产品提供展会、团购会、行业会议等市场、媒体渠道和

平台；

(4) 引入企业资源，对接其技术、产品需求，促进创新项目产业化。

(五) 合作期限：本合作自备忘录签订之日起有效期三年。在合作期限终止前 30 日内，协议各方可以友好协商续签协议。

(六) 其他：本备忘录的目的不是创设法律上的权利义务关系，仅属旨在相互交流的意思表达，不产生要求各方信守承诺的法律后果。本备忘录为合作框架协议，合作项目中具体事宜需在各方签署的正式合同中进一步予以明确。

本备忘录自签订之日起，各方合作生效，至合作终止日期为合作终止。如有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注：甲方系高明万和，乙方系南京亿合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丙方系广东物联天下物联网应用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丁方系佛山市顺德区家居五金协会。

四、合作协议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高明万和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资金、人员、技术和产能均能够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

2、由于合作协议是关于共同开展基于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整合创客资源，培育创新项目的战略合作备忘录，不涉及具体的合作金额，现阶段并无产生效益，并不会对公司 2015 年经营业绩构成实质性的影响。上述合作协议的履行是公司培育创新项目探索创新的一步，短期内对生产经营没有实质性影响，长期将有助于公司利用后发优势成功获得优质项目、技术和人才团队，加快实现公司的战略规划目标；

3、上述合作协议的履行对公司、高明万和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高明万和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协议对手方形成依赖；

4、本合作协议的签订目的是各方发挥自身资源和能力优势，以创新项目培育为抓手，对接创客、产业、平台等资源，为创新项目从开发到产业化、市场化的全过程管理提供技术支撑、公共服务，实现参与企业、平台机构、服务组织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和模式创新，并逐步形成涵盖行业分析、项目评价、项目孵化、服务培育、投资并购、退出机制的创新生态体系架构，包括基于产业发展需求的研发、技术孵化和公共服务体系。本次合作有利于公司、高明万和和合作方

不断加深了解、增强互信，实现优势资源的互补整合与资源共享，有利于提高公司的产业整合能力，形成规模效应，共同做大产业规模，实现合作共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作为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顺应国家的“十三五”规划、抓住“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政策春风、紧贴公司的实际情况并顺应市场客观趋势的战略规划。

五、风险提示

1、不可抗力风险：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经济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导致协议无法全部履行或延缓履行；

2、实施风险：本次签订的仅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合作方开展紧密合作的战略指导性文件，涉及具体合作项目或相关合作安排、权利义务约定等具体合作事宜时，均以双方另行签订的具体合作协议文件为准，涉及到任何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标的金额具体实施时，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依照规定程序履行决策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开展基于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整合创客资源，培育创新项目是公司进入培育创新项目探索创新的一步，进入创新领域由于经验不足，存在协议执行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的风险；

4、管理风险：上述合作协议的履行将会引导公司逐渐进入新的创新项目领域，将对公司的管理、资金、人员、技术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将强化管理力度，加强资金管控水平，积极引进高端人才，保证该协议进度实施有效的管控；

5、开拓风险：如果公司在进入创新领域的业务拓展无法达到预期或公司的管理提升无法支持创新项目的培育扩张，将会带来一定的开拓风险，进而影响到公司业务的持续快速增长。

公司将视合作事项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四方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30日